各部门、单位信息工作任务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全年目标 | 单 位 |
| 120分 | 党政办、组织人事局（党校） |
| 90分 | 经发局、招商局、建设局、财政分局、港区办、环保分局、安监分局 |
| 60分 | 监察审计室、拆迁安置办、城镇管理办、社区办、计生站、经管站、农业服务站、水利农机站、畜牧兽医站、文化站、人社所、民政办、综治办、司法所、信访办 |
| 30分 | 魏村管理服务中心、安家管理服务中心、圩塘管理服务中心、百丈管理服务中心、各村（社区） |
| 20分 | 总工会、团委、妇联、文卫 |